

2024 年度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本单位主要职责是：实施小学义务教育，促进基础教育发展。

二、单位机构设置

根据单位的主要工作职能，内设 4 个相关机构。

（一）校长室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确保学校的教育教学活动符合国家和上级教育部门的要求。制定学校的教学工作计划和教师工作规范，建立正常的教学秩序，并检查教学计划的完成情况。督促教务处落实各项教科研计划，包括科研课题的申报、中期验收及成果鉴定。组织全体教师学习教育教学理论、现代教育技术、新教学大纲和新课程标准，并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各教研组的教学、教研计划、教学进度。

（二）教导处

组织教学研究工作，在学校领导班子及相关制度指导下进行教学指导并负责教学后勤服务的管理机构。负责制定各类教学管理规章制度，监控教学质量和测评，安排教师及领导的日程，编排课程表等，教学一线教师必须按照教导处制定的课程表按时上课。此外，还负责学校日常事务，如管理学生档案，安排教师及领导的日程，编排课程表等。

（三）德育处

负责制定和实施学校的德育工作计划，确保德育工作与学校的整体教育目标保持一致。这包括设计并组织各种教育活动，如主题班会、道德讲堂等，以培养学生的道德品质和社会责任感。

（四）总务处

职责和工作内容主要包括管理学校总务工作、保证教学和科研工作所需的物质和生活条件、管理学校固定资产、组织采购和供应教学及办公用品、管理学校基本建设和维护、管理学校财务、管理师生生活福利、进行安全管理、进行绿化和环境卫生工作、建立和执行规章制度。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1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2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1873.32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01.3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5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9.48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29.4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2229.48	总计	62	2229.48

注：1. 本表依据《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表）进行批复。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3.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表2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	1	2	3	4	5	6	7
			合计	2,229.48	2,229.48					
205		教育支出		1,873.33	1,873.33					
20502		普通教育		1,871.33	1,871.33					
2050202		小学教育		1,871.33	1,871.33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35	20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35	201.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2	5.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29	130.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14	65.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80	154.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80	15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80	15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表3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29.48	2,078.66	150.82			
205			教育支出	1,873.33	1,722.51	150.82			
20502			普通教育	1,871.33	1,722.51	148.82			
2050202			小学教育	1,871.33	1,722.51	148.82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35	20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35	201.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2	5.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0.29	130.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14	65.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80	154.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80	15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80	15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4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29.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873.33	1,873.3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01.35	201.3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54.80	154.8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229.4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29.48	2,229.4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229.48	总计	64	2,229.48	2,229.4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5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4	5	6	7	8	9
			合计	2,229.48	2,078.66	150.82	2,229.48	2,078.66	150.82
205			教育支出	1,873.33	1,722.51	150.82	1,873.33	1,722.51	150.82
20502			普通教育	1,871.33	1,722.51	148.82	1,871.33	1,722.51	148.82
2050202			小学教育	1,871.33	1,722.51	148.82	1,871.33	1,722.51	148.82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0		2.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00		2.00	2.00		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35	201.35		201.35	201.3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1.35	201.35		201.35	201.3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92	5.92		5.92	5.9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29	130.29		130.29	130.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5.14	65.14		65.14	65.1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4.80	154.80		154.80	154.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4.80	154.80		154.80	154.8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4.80	154.80		154.80	154.8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6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59.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56.95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6.85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590.44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0.29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5.14	30207	邮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08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6.77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4.8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0.27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5.9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5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3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4			
人员经费合计		2,065.52	公用经费合计			13.1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7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栏次	4	5	6	7	8
项		合计					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8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项		合计							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9

单位：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预算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第三部分：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总收入 2229.4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229.4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29.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54 万元，下降 2.34%。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总支出 2229.4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2229.4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2078.6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6.54 万元，减少 1.72%，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基本支出减少。

（1）人员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7.25 万元，减少 1.30%。

（2）公用经费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9.29 万元，减少 44.42%

2. 项目支出 150.8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7 万元，下降 10.137%，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2229.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229.48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53.54 万元，下降 2.35%。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总支出 2229.4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29.48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53.54 万元，减少 2.35%。主要变动情况：本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三乡镇新圩小学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 万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

元，占0%。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5.8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6.3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6.9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5.8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5.8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4.46%，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1.44%，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84.1%。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

(四)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197.98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8.88%。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单位整体支出及 3 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 197.98 万元，执行数 111.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56.2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度完成，效益高，满意度高。



免费教科书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17 万元，执行数为 5.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32.75%。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度完成，效益高，满意度高。

义务教育公用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4.76 万元，执行数为 105.4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8.1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度完成，效益高，满意度高。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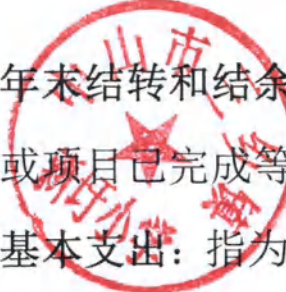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